

【发布单位】武汉市人民政府
【发布文号】武政办〔2009〕104号
【发布日期】2009-07-09
【生效日期】2009-07-09
【失效日期】-----
【所属类别】政策参考
【文件来源】[武汉市](#)

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 两型社区创建工作的意见

(武政办〔2009〕104号)

各区人民政府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：

按照中央和省、市关于武汉城市圈“两型社会”建设综合配套改革试验的总体部署，为充分发挥社区在推进“两型社会”建设中的基础作用，广泛动员社会各界积极参与我市“两型社会”建设，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就加快“两型社区”创建工作提出如下意见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，紧紧围绕“两型社会”建设要求和社区居民实际需求，以促进资源节约和环境友好为主线，把“两型社区”创建与“社区建设883行动计划”的深入实施等工作紧密结合，先行先试，大胆创新，进一步完善政府公共服务、社会中介服务和社区自助服务“三位一体”的社区服务体

系，提升社区居民自治功能，改善社区人居环境，提高社区居民生活质量，增强社区居民节约资源、保护环境意识，努力为我市“两型社会”建设打牢基础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（一）以人为本，服务居民。坚持将服务社区居民、改善城市人居环境、提高居民生活质量、培养良好生活方式作为“两型社区”创建活动的出发点和落脚点，努力解决好居民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问题。始终将居民满意不满意、高兴不高兴、赞成不赞成作为衡量创建工作成效的根本标准，努力使创建成果普惠于民。

（二）统筹规划，分步实施。坚持科学规划、精心组织、突出重点、分步实施，积极稳妥地推进“两型社区”创建工作，每年各区、各街道要建成一定数量的示范社区，推动各社区实现新发展、新变化，不断提档升级。

（三）因地制宜，分类指导。根据不同类型的社区确定不同的创建标准和工作重点。建成时间较早、基础设施比较欠缺、物业管理不够完善的老社区，重点是围绕节能环保，实施与居民生活相关的设施改造；近年建成的新社区，重点是推进大型节能、环保设施建设，推广应用各类节能、环保材料，推行有机垃圾生化处理；对规划新建的高端社区，要充分体现先进性，与国际接轨，形成示范效应。

（四）政府主导，社会参与。以区为主，以项目为支撑，以必要的资金为保障，稳步推进创建活动。制订支持鼓励政策，充分整合政府、市场和社会的各类资源，充分发动社会各

界和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“两型社区”创建活动。

三、创建目标

从2009年起，全市力争用5年左右时间，完成中心城区和远城区城关所有社区的创建工作，逐步将其建设成为“两型”创建氛围浓厚、“两型”理念普遍树立、“两型”基础设施完善、“两型”生活方式基本形成、人居环境优良舒适、社区服务完善便捷、人际关系和谐的“两型社区”，促进我市“两型社会”建设工作的深入开展。

四、创建内容

积极推进“两型社区”创建“四个一”工程，即：建设一批“两型”生活设施，倡导一种“两型”生活方式，完善一个“两型社区”服务体系，形成一套“两型社区”创建工作机制。

（一）建设节能环保的“两型”生活设施。根据社区的实际情况和居民的实际需要，按照节约资源、保护环境的要求，对社区公共设施、居民家庭的部分生活设施因地制宜进行建设和改造。老社区重点是推广节能灯具和节水器具，改造排油烟道，应用太阳能等节能光源，实行垃圾分类收集。新社区重点是推广应用节能环保材料和新能源，实施雨水回收与水循环，实行垃圾分类收集和压缩处理。规划新建的高端社区重点是在社区取暖、制冷及公共照明方面推行太阳能、地热能等新能源，在环境建设和绿化、美化方面实现全覆盖的生态模式，在房屋及公共设施的建筑、装修方面采用节能环保材料，在污水处理及各类废弃物的收

集处理方面采取循环利用、回收处理方式。

（二）倡导文明健康的“两型”生活方式。充分发挥社区自治组织密切联系居民群众的优势，将“两型社区”创建的宣传深入到广大居民家庭。切实加强生态、环保、节能知识的宣传教育，建设一批“两型”生活方式的社区教育基地，培育社区居民与构建“两型社区”相协调的价值观和消费观，推动居民生活方式向“两型”生活方式转变。引导居民选择绿色消费行为，养成节水、节电、节煤（气）的生活习惯，使用环保袋，实行垃圾分类，参与社区环境管理，自觉参加“两型社区”创建工作。

（三）完善便民利民的“两型社区”服务体系。切实加强街道社区服务中心和社区服务站建设。通过社区服务站平台网络，切实建立起政府公共服务、社会中介服务、居民自助服务“三位一体”的社区服务体系，不断加强社区公共服务管理信息系统的建设和应用，降低社区服务的人力、物力的消耗，实现各类社区资源的充分利用。加强社区组织、制度、队伍建设，充分发挥社区自治组织的自治功能和服务管理功能，不断加强社区志愿者队伍建设，充分发挥志愿者队伍的引导作用和示范效应，促进“两型社区”创建。

（四）形成有效运转的“两型社区”创建工作机制。建立政府主导、部门协作、社区主体、社会参与的“两型社区”创建工作运行机制。采取市场运作方式，支持和鼓励各类企业参与“两型社区”创建工作，政府给予方向上的引导、政策上的优惠和资金上的必要支持。建立激励机制，对在“两型社区”创建中创造出具有特色经验的社区、家庭和作出突出贡献

的社会单位给予必要的奖励，积极引导驻社区单位、企业等社会各方力量共同投入“两型社区”创建工作。

五、保障措施